

讀書之旅

READING

林贤治 主编

2

五月风暴 30 周年

王昶等

汗娜·阿伦特专辑
音乐与政治

大卫·尼斯等

叶塞宁并非自缢身亡

罗·波波夫

鲁迅研究争鸣

谢泳等



讀者之友

READING

創刊號 二期

2

五月四日出版

定價

洋幣一圓

每季三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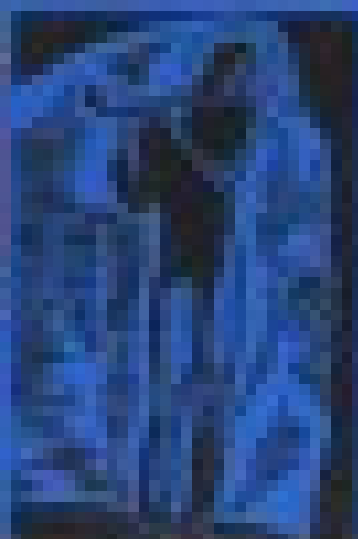
大正十一年

五月四日出版

定價

洋幣一圓

每季三圓



讀書之旅

READING

林贤治 主编



广东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读书之旅 2/林贤治主编. —广州:
广东教育出版社, 1999. 3
ISBN 7-5406-4089-8

I. 读…

II. 林…

III. 期刊

IV. Z62

广东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邮政编码: 510075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永福路 44 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75 印张 268000 字

1999 年 3 月第 1 版 199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000 册

ISBN 7-5406-4089-8/Z·27

定价: 15.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目录

1998/2	读书之旅		1
		地平线	
龙应台	卢伯华译	尊重谁的文化差异?	1
	展江	新闻与宣传	8
	雷颐	“焚书”与“反文化”	12
	何家栋	一个童话: 天人合一	15
汪政	晓华	我们距布拉格有多远	21
	零丁	泡沫时代的“思想家”	27
		五月风暴 30 周年	
	王昶	1968 年 5 月, 或, 为我叹息	30
	刘芳	他们曾经如此热爱革命	40
	陈彦	世纪末集体寻梦	48
		德国文化史话	
	李昌珂	文人与国家	52
		德国战后的“托马斯·曼风波”	60
	余阳	说来话长	65
[德]汉娜·阿伦特	林骧华译	汉娜·阿伦特专辑	
		极权主义运动	72
		意识形态与恐怖: 一种新的政府形式	110
		关于政治与革命的思考	132
		音乐与政治 (主持人: 邓希路、沈展云)	
	宋轩	把音乐献给为自由而生的人们	140
[英]大卫·尼斯	刘瑞芬译	施特劳斯: 向极权者妥协	149
	陆建德	从理查·施特劳斯说起	154
	曹利群	绝望中的信靠	163

目录

2 主编/林贤治

[日]永田靖 俞人豪 孙 英译	漂泊的指挥棒	167
[美]赫洛德·勋伯格 陈琳琳译	文化意识形态与作曲家	172
[英]大卫·古特曼 白裕成译	政治阴影下的普罗科菲耶夫	183
	萧斯塔科维奇：斯大林—日丹诺夫时代	196
	萧斯塔科维奇：解冻年代	208
	书之魂	
筱 敏	流亡与负重	218
汪剑钊	意义的探索给出生活的意义	221
郭小聪	崇高的羞怯	225
梁 坤	文学：在历史的隧道中	229
崔卫平	政治与良心	232
罗 苒	历史与考古	234
晓 辉	即便总统也是靠不住的	237
刘绪源	可否见林又见树	240
	星象馆	
[俄]罗·波波夫 祖淑珍译	叶赛宁并非自缢身亡	243
陆人豪	法捷耶夫：真相与谎言	248
刘文飞	布罗茨基的矛盾	255
邓理明	科别列夫：俄国作家 德国公民	259
雷 颐	罗曼·罗兰的担忧与胡适的反悔	263
[西班牙]哈维尔·何塞 范晔译	帕斯：假释的自由	270
	焚余草	274
郑超麟	关于《从苏联归来》	274
钱伯诚	翻译家郑超麟	277

目录

1998/2

读书之旅

3

黎先耀	解读二马	280
邢小群	朱正和《1957年的夏季》	283
谢 泳	韦君宜的新书	286
王得后	自胜者强	288

鲁迅研究争鸣

谢 泳	鲁迅研究之谜	291
林贤治	鲁迅如何被利用	295
钱理群	鲁迅与顾准	300

思想随笔

王得后	清官难断家务事	305
	“童言妇语”与“老言”	308
摩 罗	底层知识者	312
	描述耻辱	317
肖雪慧	略论英雄主义	328
	思想史上沉重而轻浮的一页	331

思想书廊

《往事与随想》(11) 《知识考古学》(14)
 《储安平文集》(上、下)(51) 《中国思想史》(69) 《民族—国家与暴力》(162) 《论国家的作用》(166) 《保守主义》(195)
 《本雅明思想肖像》(207) 《文化与公共性》(224) 《牛接顶橡树》(228) 《希特勒的志愿行刑者》(262) 《顾准寻思录》(269)
 《中国前近代思想的演变》(276) 《大国寡民》(306) 《和谐与统一——玻尔的一生》(326) 《古典思想》(337)

目录

4 主编/林贤治

域外书讯

《所有这一切的意义》(7) 《A·索尔仁尼琴》(26) 《制高点》(29) 《一个国家的新生:俄罗斯剖析》(148) 《俄罗斯思想》(293) 《托克维尔捍卫人类自由》(310)

●地平线

尊重谁的文化差异?

龙应台 卢伯华译

这篇文章在1998年4月2日由德文的法兰克福汇报(FAZ)副刊作特稿发表。刊出后引起欧洲读者注意,从巴黎到布拉格都有回响。多数欧洲人以为人权争议是东西文化之争,符合亨廷顿的冲突理论。这篇文章至少透露了一点:不是所有的中国人都支持威权主义,不是所有的西方人都信仰自由主义。所谓文化差异已经不能够沿着传统的文化区域分隔去切割。看起来是甲文化与乙文化的差异,往往同时是甲文化或乙文化内部也有的重大分歧,做文化对比时不能不慎重。文章虽是与欧洲人的辩诘对话,或许对中文读者也提供了一个不同的视野。

中国人不一样

中国人究竟有多么不一样?加州学者张隆溪曾经用了一个例子:小说家波赫士为了彰显中国人的“不一样”,说他在一部中国百科全书里读到中国人对“动物”是这样进行分类的:

一、属于天子的动物,二、经过防腐处理的动物,三、已经

R

2 地平线

驯服的，四、乳猪，五、会尖叫的，六、寓言动物，七、无主的狗，八、属于此类的……十一、用骆驼细毛可画出的，十二、以此类推，十三、打翻了水瓶的，十四、远观貌似苍蝇的。

波赫士当然是天花乱坠，旨在嘲弄，但傅拜却正经八百地去解读波赫士的玩笑。他说，中国人这样“不一样”的思维方式显示出“在地球的另一端有一个文化，这个文化专注于空间秩序；对于事物的复杂性的理解，以我们的归类思维方式，与他们是完全无法进行命名、讨论、思考的”。

中国人的“非逻辑”思维在中国哲学家圈内也是一个争论已久的题目；梁漱溟就曾经强调过中国人重玄学的直观思维。但是波赫士的“百科全书”如此荒诞而竟有人上当，表示“中国人不一样”这个认定在欧洲是如何的根深蒂固。这种认定在欧洲的通俗文化里也非常普遍。

德国南部有个旅游景点。叫“欧洲乐园”，有“小意大利”、“小瑞士”、“小法国”等等。每个小国里都有鲜花怒放的庭园、雅致的小桥流水。带着民族风味的房子漆着明亮的色彩，童话中的公主和小矮人随着甜美的音乐向游客微笑、点头。

乐园中惟一不属于欧洲的国度叫做“巴塔维亚之屋”（巴塔维亚是雅加达旧称）。这个亚洲小国嘛，就在一个乌七八黑的水流甬道里，阴森森的。游客坐在小船上，看见的是头戴斗笠、蓄山羊胡的蜡制中国人，怪模怪样的亭台楼阁；鳄鱼埋伏水中，长蛇盘身树干对游人丝丝吐信。失火的房子里，一个黄种人强盗高举着尖刀正追杀一个嘶喊的妇女。

“欧洲乐园”所推出的亚洲图像使我想起英国作家德昆西的名著《一个鸦片鬼的忏悔》。《忏悔》中当年最脍炙人口的段落是他对自己梦魇的描述。德昆西的梦魇有一个不断重复浮现的主题：“属于亚洲的种种最恐怖的酷刑和意象。”譬如：“在中国或印度最常见的热带动物——飞禽猛兽、爬虫、奇花异木”，都

以最可怕的形象出现。鳄鱼追咬不放，他逃进“一间中国房子里，里头藤制桌椅的脚突然活起来；鳄鱼那令人恶心的头和邪恶的眼盯着我看”。当他的孩子将他吵醒，他看见孩子“天真”的、“属于人类”的脸庞时，不禁泪下。

“欧洲乐园”所反映的不过是德昆西对欧亚文化差异成见的翻版——欧洲是光明的、理性的、愉悦无邪而安全的，亚洲却是阴森的、非理性的、神秘诡异而危险的。可叹的是，从德昆西到“欧洲乐园”，人类已经走了 150 年的时光！

欧洲人固执地继续相信“中国人不一样”当然有许多复杂的原因，其中之一可能是人们对异国风情有一种自然的向往；神秘而又危险的异国风情较之一般的异国风情又更有刺激性。没有了阴森恐怖的“巴塔维亚之屋”，“欧洲乐园”岂不太无聊了？

两极化的东西文化

中国人对西方人自然也有难以打破的成见。在义和团的年代，许许多多的中国农民深信传教士会拐骗小孩，然后在教堂地窝里挖出小孩的眼珠。到 100 年后的今天，仍旧有不少人相信中国人和西方人从人性基本上就完全不同。1997 年 11 月的上海一家报纸刊出了这么一篇文章：

中国人深谙兵法，但崇尚和平；我们参战是出于自卫，洋人则爱挑衅、好杀戮及侵略。

中国人出口他们认为最好的东西；洋人出口最能获利的东西。

中国人的疆界由民族融合而定；洋人疆界依靠刺刀和马靴。

中国人讲义，洋人讲利。

中国人教导子女知足，洋人教导子女要求更多。

黑白二分、简化到这个程度的思考在这里是无需评论的，但



是同样简约制式的思考方式却也同时是部分亚洲人津津乐道的所谓“亚洲价值”的基础。在“亚洲价值”的架构里，中国文化，一言以蔽之，就是一个群体文化，而西方文化，一言以蔽之，就是一个个人文化。人权观念与个人主义是分不开的，因此它是西方所特有的财产，不属中国传统。结论就是：不能将现代西方的人权标准求诸中国。对中国要求人权的，若是中国人，就是卖国叛徒，若是西方人，就是殖民主义者。这种推论法不仅只是中国的民族主义者爱用，西方许多自诩进步的自由派知识分子——所谓“文化相对论者”，也坚持这样的观点。

这样的观点有两个基本问题。首先，个人主义或者人权观念不属于中国传统，和应不应该在中国推行人权丝毫没有逻辑上的必然关系。马克思主义显然不属于中国传统，却在中国运行了半个世纪之久。女人缠足显然属于中国传统，却被中国人摒弃了半个世纪以上。所谓传统，不是固定的既成事实，而是不断的突破发生。

第二个问题是，对文化的简化就是对文化的扭曲。中国文化在时间上绵延 3000 多年，在空间上横越高山大海，在组织上蕴涵数不清的民族，在思想上包容百家学说，还不提种种巨大的外来影响，譬如佛教。“一言以蔽之”地断言中国传统中没有个人主义，就是完全无视于与儒家并列的种种思想流派，譬如极重个人自由解放的道家。即便是儒家思想本身，又何尝不是一个充满辩证质疑、不断推翻重建的过程？

西方文化发展形成的复杂，同样抗拒着任何“一言以蔽之”的简化。你说个人主义或自由主义是西方文化的胎记？哪一个时期的西方文化？文艺复兴前或文艺复兴后？启蒙运动前或启蒙运动后？你说人权观念属于西方传统？法国大革命前或法国大革命后？个人、自由、人权，在西方文化里也是经过长期的辩证和实验才发展出来的东西，不是他们“固有”的财产。

文化，根本没有“固有”这回事。它绝不是一幅死的挂在墙上已完成的画——油墨已干，不容任何增添涂改。文化是一条活生生的、浩浩荡荡的大江大河，里头主流、支流、逆流、漩涡，甚至于决堤的暴涨，彼此不断地激荡冲撞、不断地形成新的河道景观。文化一“固有”，就死了。

当然，把文化简化、两极化，是挺有用的。它能够清楚地分出“非我族类”，而异我之分又满足了人类天性需要的自我定位与安全感。对于统治者而言，它又是一个可以巩固政权的便利工具。步骤一，他按照自己统治所需来定义什么是“民族传统”、“固有文化”。步骤二，将敌对的文化定义为相反的另一极。步骤三，将他所定义的“民族传统”、“固有文化”与“爱国”划上等号。这么一来，任何对他的统治有所质疑的人都成了“叛国者”，他可以轻易地镇压消灭，往往还得到人民的支持，以“爱国”之名。

代表谁的中国人？

文化多元主义的原则是很吸引人的：不同文化之间确实存在差异，而且我们必须尊重别人保持文化的差异的意愿。但是在我看来，问题症结不在“尊重”文化差异，而在“认识”真实的文化差异。好吧，“中国人说，人权观念属西方文化，不是中国传统，所以不适用于中国。”在辩论适用不适用之前，有些根本的问题得先搞清楚。

是谁提出这种说辞？是中国人的少数还是多数？如果是少数，他们有什么代表性？如果是多数，他们持这样的主张是基于什么样的历史事实、什么样的哲学思考、什么样的动机、什么样的权利？

这些问题不先追究，我们何从知道他们所宣称的“文化差异”是真是伪？如果所谓文化差异根本不能成立，就不必再讨论下去了；文化相对论者也无法置喙其中。假使文化差异是真实



的，这个时候，作为一个西方人，他可以考虑究竟该如何看待这个差异，而谨记伏尔泰的名言：“尊重不一定是接受。”作为一个中国人，尤其是一个认识到凡是传统就得面临变迁和挑战的中国人，他很可能决定：这个文化传统压根儿不值得尊重，只值得推翻。谁也不会否认，一整部中国近代史就是一个中国传统全盘重估的过程。

但是今天，我们所面对的某些人，从来不曾允许过别人对历史有不同的解释；他们企图在世界上代表所有中国人说话，企图向世界解释什么是中国文化传统，并且要求国际尊重它的文化“差异”，一种由强力定义的文化“差异”。奇不奇怪？

托马斯·曼流亡美国时，记者问他是否怀念德国文化，他答道：“我在哪里，德国文化就在哪里。”他的意思够清楚了：假使硬要一个人来代表德国文化的话，那么那一个人就是他托马斯·曼而不是希特勒。告诉我，哪一个文化相对论者要“尊重”希特勒所宣称的德国文化“差异”？当然，同一个德国文化培育了托马斯·曼也培育了希特勒，但是全盘接受一个由统治者片面定义的文化差异而毫不批判置疑，在我看来不是盲目无知，就是对受压迫者冷酷漠视。

人权观念属不属于中国传统？这个问题和中国人该不该享有现代人权毫不相干。但是在深入探究这个问题时，中国文化和西方文化的多样性与复杂性，就会较清晰地浮现出来，两者都不能以简化或两极化来理解和对比。尊重文化差异，是的，然而必得是真正的文化差异，而不是由统治者为了权力需要所设计出来的伪差异，或者是为了满足观光客而想像出来的“巴塔维亚之屋”一类的变形差异。

我个人并不担忧异国风情和神秘感的消失，真正的文化差异可以提供足够的空间让想像奔驰、好奇心探掘，而不冒扭曲的危险。扭曲一个文化固然可能点燃有趣的“创造性的误解”，却更

可能导致毁灭性的仇恨。

(《文汇报》1998年8月1日)

域外书讯

《所有这一切的意义》

R·费曼著海利克斯出版社

美国杰出的物理学家、诺贝尔奖得主费曼逝世已有十年了。但是时光的流逝并没有使人淡忘他。相反，最近出版界和读书界对他的兴趣越来越浓，不断有他的遗著被整理出版。

这本新出版的费曼著作实际上是他多年前在华盛顿大学所作的一个系列演讲。演讲的内容不是他所从事的物理学专业，而是科学与社会的关系。他以一个职业科学家的视角，来看在什么样的社会条件下科学才能健康发展。

费曼指出，科学的根本动力在于怀疑，在于对已有的确定性的挑战。一个科学家如果想要真正解决一个什么问题，他必须为未知因素和疑问留下位置，他必须时时质问自己，是不是已有的回答还不够好。只有这样，科学才能持续向前发展。然而在专制集权制度下，科学并不能享有这种与疑问和不肯定性的特定关系。因为专制制度是容不得疑问的，特别是在排除了血缘神话的现代，独裁者总是以自己的全知全能洞察一切作为专制权力的根据的，在这种自上而下的一统专制里，科学家是无法自由地疑问自由地思考的。他们的思想必须符合官方已定的教条。

相反，民主政体是一种能容忍疑问和不肯定性的制度。事实上民主制度就是来自于对政府功能及其合法性的怀疑。费曼认为，美国宪法的制定者之所以将宪法规划成现在这个样子，就是因为他们认为没有人确切地知道该如何组建一个政府，以及该如何治国。美国民主政制的可贵之处就是允许尝试新的政治思想，由此，费曼指出在科学和民主之间存在着一种深刻的亲缘性，两者是互依互存的。

R

新闻与宣传

展 江

在一般公众眼中，新闻与宣传是同义语。这一情形的产生自有其原因。首先，中国的新闻媒介受党的各级宣传部门直接领导；其次，我们过去不大分得清新闻与宣传的不同之处，在封闭的环境下沿用苏联的新闻与宣传模式，新闻界很少受众本位和新闻市场的概念。

美国政治学者、传播学奠基人之一哈罗德·拉斯韦尔在其成名专著《世界大战中的宣传技巧》(1927年)中对宣传下的定义是：“它仅指以有含义的符号，或者稍具体一点而不那么准确地说，就是以描述、谣言、报道、图片和其他种种社会传播形式来控制意见。”10年后他将宣传的定义修正为：“宣传，从最广泛的涵义来说，就是操纵表述来影响人们行为的技巧。”拉斯韦尔认为，广告和公共关系都属于宣传活动。

在西方公众眼中，宣传常常与党派和团体私利、偏见等含义相联系。当一个传播者被称为宣传家(propagandist)时，他是很难获得公众信任的，因此，宣传一词被弃之不用，而代之以“公共关系”、“广告”等字眼。在美国，新闻界推崇的客观性(objectivity)要求新闻媒介：(1)将事实与观点分开；(2)报道新闻不带感情色彩；(3)公正平衡，使双方均有机会使用向受众提供

充分信息的方式进行答复。美国新闻界认为，客观性与宣传是格格不入的。

20 世纪最伟大的政治宣传家列宁从办报入手创建了布尔什维克党，他组织的卓越的宣传活动，为建立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立下了殊功。在前苏联，宣传被细分为宣传和鼓动。

从前苏联的实践看，宣传鼓动工作在苏共中央宣传部的直接领导下，为维护国家政权的稳定和抵御外敌人侵作出了突出贡献。同时我们应当看到，前苏联的宣传体制是一种高度集中统一而缺乏活力的体制，宣传工作在和平建设时期暴露出种种弊端，主要表现为：宣传鼓动强调意识形态至上，对马克思主义实行僵化和教条式的理解；宣传鼓动没有将党、国家和人民的根本利益结合起来，甚至成为鼓吹个人崇拜、推行霸权主义的工具；宣传鼓动全面取代新闻媒介的新闻信息传播功能，终至于出现“《真理报》无真理，《消息报》无消息”的政治笑话。

长期以来，我国的宣传体制和新闻体制，是沿袭战争时期和前苏联 50 年代宣传与新闻传播模式的产物。这种体制下新闻传播模式的共同点是：单一党报体系，高度集权调控，突出宣传功能，经费和发行国家包干。这种体制在战争年代尚可，到了和平建设时期则弊端四起。有鉴于此，从党和国家领导人到宣传和新闻工作者，都提出了改进宣传与新闻工作的要求。

宣传与新闻被一部分人视作同义语，至少说明两者之间存在着某些联系。这种联系表现在：第一，宣传与新闻都属于传播的范畴。在前面引述的拉斯韦尔对宣传的两个定义中，第一个定义将宣传归结为一种以符号控制意见的特殊传播活动；第二个定义则将宣传归结为一种影响人们行动的技巧。拉斯韦尔的影响是深远的，《不列颠百科全书》对宣传下的定义是：“宣传是一种借助于符号(文字、手势、旗帜、纪念碑、音乐、服装、徽章、发型、硬币、图案、邮票等等)以求操纵他人的信仰、态度或行为